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3日上午9点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,实到董事7人,会议由董事长林志强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;

表决结果: 7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2、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;

表决结果: 7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3、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增加2023年度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;

表决结果: 7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《关于增加 2023 年度 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》。

4、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;

表决结果: 7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5、审议通过修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的议案;

表决结果: 7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及附件部分条款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6、审议通过修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部分条款的议案;

表决结果: 7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 及附件部分条款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7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: 7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 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5日